

天津业务部车辆租赁服务项目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4-CNCCC-FW-XJ-7578/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形式评审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形式评审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形式评审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符合性检查	★法人授权书	“有”或“无”；法人直接签署的，无需提供，视同“有”；
5	符合性检查	★报价文件有效性	报价文件包含技术应答文件、商务应答文件、价格应答文件，所有报价文件必须有法人或授权代表的签字并加盖公章有效；
6	符合性检查	★报价有效期	应答截止日起120天；
7	资格评审	★营业执照	应答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需包含：车辆租赁或汽车租赁。
8	资格评审	★经营许可要求	应答人须具有合格有效的汽车租赁经营资格证书或汽车租赁经营备案证或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客运）。
9	资格评审	★业绩要求	2021年1月1日至应答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应答人应具有至少1项车辆租赁服务（湿租）的验收业绩，且租赁服务期限不低于1年。应答人须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包括：1) 合同复印件（含相关技术附件）和2) 服务验收证明材料。应答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首页、服务明细、合同签署页、签署时间、服务验收证明材料（服务验收单或结算明细单或结算发票，其中服务验收单或结算明细单应具有甲方的签字或盖章，以及确认时间）。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
10	资格评审	★财务要求	应答人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2021-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且须满足三年平均利润为正。应答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且成立以来平均年利润为正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应答人为分公司的，应提供上级法人单位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上述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事业单位无需提供。
11	商务评审	公司介绍	提供详细的公司情况介绍；
12	商务评审	合同模板	对合同样本有无异议，如有异议或偏离将相关内容编写在偏离表中。
13	商务评审	★其他一般商务指标	是否响应在本表中未列明的其他一般商务指标（包括合同条款），如有异议或偏离将相关内容编写在偏离表中。一般指标不满足或负偏离超过3项，则评议不合格。
14	商务评审	★适用法律和仲裁	适用法律为中国法律、仲裁地点为天津。仲裁单位为天津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15	商务评审	★应答人承诺	应答人应提供承诺函：（1）”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2）中国海油在职员工（不含正式派出的）未有在应答人单位担任股东、法人代表、董事、监事和其他任职人员的情形。
16	技术评审	★服务区域	以天津市为主要服务区域，根据采购人实际工作车辆服务（湿租）主要常驻本部（天津）片区提供服务，但根据采购人工作需要车辆服务（湿租）包括但不限于异地之间往返、异地跨日等候、临时异地调配，乙方需根据甲方需要，提供跨市、跨省出差所需的车辆服务，跨市、跨省出差服务原则提前一天通知乙方。按季度计费车辆主要在本部（北京、天津）片区提供服务。
17	技术评审	★车辆要求	2台全新车（广汽传祺M8宗师系列400T至尊版车型：2辆北京牌照）
18	技术评审	★服务周期	自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2年
19	技术评审	★服务要求	长期按季度计费服务车辆（湿租），含驾驶员，服务时间为正常工作日。但应答人需根据采购人安排调整服务时间，紧急、应急情况下应随时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公休日值班、节假日值班、应急值班）。
20	技术评审	★服务费用范围	1、应答人承担长期按季度计费（湿租）期间运行的全部费用包括：机动车驾驶人员费（包含：节假日及日常加班补贴、差旅费、社保、意外险，防暑降温费、薪资水平不低于天津市同行业待遇水平）、车辆折旧费、城市道路建设费、年检、车船税、车辆保险费、车辆清洗费、车辆燃油费、过路过桥摆渡费、车辆停车费、维修保养、交通事故费用，为提供服务产生的全部直接和间接费用。因应答人防暑降温费用标准提高、天津市同行业薪资待遇水平提高、社保待遇提高、保险费用上调等原因，所产生的机动车驾驶员费用增加均由应答人承担，应答人不得因上述费用以及增加的费用，提出对合同约定单价进行调整。 2、应答人提供的为采购人服务的驾驶员在长期按季度计费（湿租）期间的餐饮费用由应答人自行负责，采购人不承担餐饮费用。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技术评审	★驾驶员要求	驾驶员必须取得相应车型驾驶资格。应答人不得派遣有醉驾记录的驾驶员。原则上驾驶员的须满足年龄55周岁以下，驾龄5年以上，同类车型驾驶经验2年及以上，熟悉车辆的维护、保养，熟悉采购人服务区域所在城市道路及周边城区道路状况。应答人提供的驾驶员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时，在接到采购人书面通知后应及时更换驾驶员。
22	技术评审	★其他承诺事项	在完成合同签署后，成交人即安排采购新车，在两辆新车交付采购人验收后方开始履行合同并相应计算费用。成交人自合同签署后至新车交付甲方验收前，免费为采购人提供办公用车服务（含司机、包含油料等各项费用）。办公时采购人需提前一天与成交人预定安排。
23	价格评议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	